

石阡县：

深耕旅游警务 守护景区平安

■ 通讯员 文杰

“非常不错，没想到来这里游玩，不仅能品美食赏美景，还能学到不一样的防骗反诈知识，安全又安心。”3月10日，专程前来观赏体验石阡尧上侗族敬雀节活动的北京游客李女士竖起大拇指连连称赞，“贵州公安的服务热情又周到，真是有心了！”

3月9日至10日，以“相约佛顶山·漫游侗寨”为主题的2024年贵州石阡尧上侗族敬雀节隆重举行，来自省内外的数万名游客齐聚一堂，与尧上侗族人民一起共庆尧上最传统、最隆重的敬雀节。

敬雀节是石阡侗族世代流传下来的一种综合性的民俗活动，也是贵州省首批非物质文化遗产，更是侗族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理念的见证。

一场盛会，连接着家乡和远方；一段旅途，满载着期待和梦想。石阡县公安局依托敬雀节盛会，开启“护游+反诈”警务模式，当好“护航员”，做好“服务员”、当好“宣传员”，全力打造“出事少、治安好、服务好、游客满意”的平安景区，倾情守护游客的诗和远方。

织密“巡防网” 干好“护航员”

“来尧上已经两天了，随时都能看见警察来回巡逻。”3月10日下午，说起观赏体验敬雀节的感受时，张先生深有感触地说，在石阡度假游玩，第一感觉就是很安全。

工作中，石阡公安强化主防理念，落实主防责任，坚持显性用警，动中备勤，严

格落实多警联动和“1、3、5分钟”快速反应机制，综合运用“步巡+车巡+视频巡”的方式，最大限度把警力摆在重点部位、游玩线路，全面强化“点”守护、“线”防控、“面”管理，提升见警率管事率和服务率。

“定点值守，流动巡逻。”石阡县公安局党委委员、副局长龚才应介绍说，敬雀节期间，全县公安机关联动，通过巡逻守护对景区周边道路实施动态化管理，及时有效疏导车辆，确保游客群众出行安全畅通。

“循环交替、无缝衔接、快速反应……”

同时，石阡公安组建视频监控工作专班，对发现的可疑人、车、物、事，及时通报、第一时间调集路面巡防警力处置，实现“警情警力一屏展示、路线网络一图规划、指挥调度一键下达、查控打处一网支撑”的数字巡控效果。

纾困“零距离” 做好“服务员”

“一名3岁小男孩与家人走散，身着黑色羽绒服，下穿深色牛仔裤……”3月9日15时36分，尧上景区执勤民(辅)警的对讲机里传出“警情”。仅10分钟，民(辅)警就将小男孩找到并送到其亲人身边。

“谢谢你们帮了我大忙。”3月10日中午，在尧上民族文化村，湖南游客黄先生向民(辅)警道谢。30分钟前，黄先生的车辆后轮胎漏气，无法正常行驶，人生地不熟的他只好向执勤民(辅)警求助。民(辅)警在帮他检查车况后，立即从车上拿出工具，第一时间帮他换好了备胎。

这是石阡公安“零距离”服务游客群众的一个缩影。

工作中，执勤民(辅)警借助“人熟地熟情况熟”优势，主动充当起游客的“临时

导游”和“活路标”，为游客群众提供旅游咨询、交通出行、保物疏通、失物招领、紧急救助等优质服务，聚力打造安心、暖心、贴心、顺心、放心的“五心”旅游警务。

“经常在景区景点执勤，必须要多会几门手艺。”石阡县公安局坪山派出所所长刘宇说，除了日常巡防，他们常遇到一些游客的车胎漏气、燃油不足及证件遗失等情况。为此，派出所常在警车上放置充气泵、换胎工具等便民工具，开设背包警务证照证明“快速通道”，及时解决游客群众“燃眉之急”。

普法“面对面” 当好“宣传员”

“各位游客，请保管好随身物品，照顾好身边的老人和小孩。”

“投资有风险，一定要谨慎，你想他的利，他想你的本，千万别掉入非法集资的陷阱。”

……

敬雀节现场，执勤民(辅)警“面对面”向游客宣传景区特色、法律法规、天气、人流车流预警等便民信息，普及防骗反诈、防火防盗、禁毒拒赌等安全防范知识，讲解防范非法集资、网络诈骗、合同诈骗等常见多发性经济犯罪活动相关知识，做好交通安全、游玩防溺水等温馨提示，持续提升游客群众安全防范意识和能力。

“瞧一瞧，看一看”——

“你好，先生女士，请带上这几份宣传折页，了解最新安全防范知识，切实保护好好自己的财产安全。”

“凡是自称客服退款要验证码或先交钱的都是诈骗。”

……

民(辅)警穿梭在人流，一边“沉浸式”宣传安全防范知识，一边将宣传资料发送游客群众手中，提醒大家注意自身安全，发好公安“护游”声音。

“小恩小惠不能取，天上从不掉馅饼；高息返利要不得，发发可是本金……”

民警自创的“防范非法集资锦囊八计”让游客群众一听难忘。

“安防宣传，既要‘大水漫灌’，又要‘精准滴灌’，‘广撒网’和‘面对面’宣传缺一不可。”石阡县公安局经侦大队教导员刘飞说，宣传千万遍，防范是关键，希望天下无诈。

“问一问，答一答”——

“若接到‘中大奖’‘低投资高回报’等之类的电话、信息，应该怎么办？”

期间，民(辅)警与游客群众互动交流，深度揭露非法集资“画饼”“造势”“跑路”等套路，引导游客群众主动拒绝“上头电子烟”，远离新型毒品，叮嘱大家要时刻保持警惕，切实做到不听不信不转账。

“搜一搜，下一下”——

民(辅)警还“手把手”指导游客群众下载注册“国家反诈中心”APP，并耐心讲解使用方法，捂紧游客群众“钱袋子”。

同时，民(辅)警全方位宣讲法规政策，呼吁群众争做景区形象代言人，引导当地群众和商家热情接待、诚信经营，让游客吃得放心、购得称心、玩得安心、玩得舒心。

“观赏体验敬雀节，还能学到反诈知识，石阡公安这种形式的宣传很有意思，更有新意。”重庆游客钟阿姨说，她将带更多的亲朋好友来石阡旅游。

敬雀节期间，石阡公安共找回走失散小孩4人、丢失手机2部，发放宣传资料10000余份，解答咨询200余人(次)，为游客群众做好事、办实事、解难事100余件(次)。

“人在景中走，警在身边守。”石阡公安将持续深耕“旅游警务”，以细致入微的服务保障、平安稳定的治安环境，让每一位游客群众尽情感受石阡的山水之美、文化底蕴、热情好客。

修文县检察院开展“透过业务看政治讲忠诚”讲评活动

本报讯(记者 付先锐)近日，修文县人民检察院党总支组织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开展集中学习和“透过业务看政治讲忠诚”讲评活动。

修文县人民检察院党总支和两个党支部组织党员干警、青年团员观看《榜样8》先进事迹，引导干警进一步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以优秀共产党员为榜样，不断激发干事创业激情，更好履职尽责。该院党总支书记围绕党风廉政工作，开展“透过业务看政治讲忠诚”讲评活动，结合检察工作实际，引

导干警更加深刻认识“全面从严治党永远在路上，党的自我革命永远在路上”的严峻形势，不断锤炼党性和业务本领，既敢于监督、善于监督，更勇于自我监督，以自身净确保自身硬，确保“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

下一步，修文县人民检察院将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把党建和作风建设与各项检察业务深度融合，不断强化检察运行监督，督促干警严于律己、严负其责、严管所辖，以扎实的检察履职推动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汇川区多部门联合开展法治研学活动

本报讯(通讯员 高灵敏 杨莹莹)遵义市汇川区人民检察院通过“行走的法治课”活动进一步引领小学生增强环境保护意识，崇尚劳动光荣、热爱劳动，在植树活动中感受自然、敬畏自然、保护自然。3月11日，汇川区人民检察院、汇川区林业局、遵义航天小学重庆路校区、汇川区第六小学在汇川区团泽镇，联合开展“我与小树共成长——争做保护环境公益小先锋”法治研学活动。

活动开始前，检察人员结合近年来办理的公益诉讼案件，向大家介绍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领域法律知识。首先，是针对乱扔烟头、焚烧田间的杂草、祭祀祖先后未完全熄灭蜡烛或纸钱等引发的森林火灾事件进行了以案释法；接着，通过同学们喜闻乐见的动画片人物光头强肆意砍伐树木的行为给同学们介绍滥伐林木的法律后果；最后，对已经被毁坏的树木无法短期内完全恢复到原状的情形如何解决的问题和孩子们开展互动。在检察人员的引导下，同学们知道了什么是“补植复绿”，什么是“替代性修复”等，进一步增强了同

学们的环境保护意识和法律知识，明德守法，从小做起。

活动中，汇川区林业局工作人员向大家讲述植树要领和日常维护树木知识，检察人员与四十余名师生分工协作、挥锄挖坑、扶正树苗、挥锹填土，栽下了一棵棵山桐子树苗。

“我从来没有参加过这样有意义的植树活动，在劳动中守法，在学法中劳动……”遵义航天小学重庆路校区学生蔡博洋在植树活动结束后这样说道。

此次活动，用实际行动给同学们上了一堂生动的户外实践课，在他们心中种下了一粒争做生态环境保护和建设的宣传者、实践者、推动者的“种子”。

汇川区人民检察院将继续贯彻落实最高人民检察院、教育部联合印发的《检察官担任学校法治副校长工作规定》，积极履行法律监督和法治宣传职责，立足检察工作实际，围绕重点工作部署，结合校园实际，持续深化法治宣传，开展丰富多彩、不同形式的法治宣讲活动，切实促进青少年法治素养全面提升。

万山区法院巡回审判进社区 普法宣传面对面

本报讯(通讯员 毛友露)近日，铜仁市万山区人民法院在丹都街道办事处旺家社区巡回开庭审理原告宋某龙、宋某宜诉被告袁某某抚养费纠纷一案。

据悉，该案被告系二原告的生母。2022年6月，原告父亲与被告协议离婚，协议约定二原告由其父亲抚养，被告每月支付抚养费1200元。原告的父亲称，自离婚后，被告按期支付抚养费至2023年6月后未按期支付抚养费，故向法院起诉要求被告支付已到期的抚养费并依照协议约定支付3倍到期抚养费的赔偿金。被告辩称，因原告祖父不让其探望小孩，并要求抚养其中一个小孩，原告父亲

不答应，故未支付抚养费，但表示愿意支付，希望和原告协商进行调解。

因原告父亲对被告有抵触情绪，承办法官耐心释法析理，希望双方能够就小孩抚养费问题进行调解。经耐心调解，双方达成调解协议，最终调解成功。

庭审结束后，法官就庭审过程进行了简要的叙述，并向在场旁听群众进行法治宣传，详细解读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家庭教育促进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家庭暴力法》。旁听群众积极发问，法官耐心解答居民提出的问题，让居民深刻认识法律的重要性，增强了居民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意识。

天柱县检察院以检察建议促消防安全治理

本报讯(通讯员 吴家圣)“小区的消防通道上时常有私家车停放，我们经常劝说开走，但是仍然有车主不听，如果发生火灾，消防车进不来事情就大了。”近日，天柱县人民检察院在辖区内社区村居开展“护民生”专项行动走访中，某高层住宅小区物业管理人向检察官反映。

消防安全无小事，处处连着生命财产大事。该院立即启动公益诉讼检察程序。经调查核实，县城个别高层住宅小区的消防通道、安全出口被机动车占用，电动摩托车“飞线”充电，个别楼道疏散通道被杂物堵塞，常闭防火门不能正常自行关闭等，若不慎引发火灾，将严重影响救援车辆顺利到达和被困人员的疏散逃生，危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

全，存在较大消防安全隐患，损害了社会公共利益。

为及时消除消防安全隐患，天柱县人民检察院依法向行政主管部门制发诉前检察建议，建议对存在消防安全隐患的居民小区及时处理整改，督促有关责任主体加强对消防设施的维护管理，保障消防通道畅通，同时，整合力量加大对全县消防安全隐患的排查力度，切实防患于未然。

下一步，天柱县人民检察院将依法能动履职，持续深入贯彻落实最高检“八号检察建议”，由点及面助推堵塞，常闭防火门不能正常自行关闭等，若不慎引发火灾，将严重影响救援车辆顺利到达和被困人员的疏散逃生，危及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



3月12日，贵州省监狱管理局团工委组织省王武监狱、省第一女子监狱、省金西监狱、省司法警察医院团委到贵阳市白云区都溪林场开展义务植树活动。

记者 牟岚 摄

政法人物

潘琴环：群众利益无小事

■ 记者 常玥玥

南门社区位于黔东南州天柱县凤城街道办南部，辖区面积约3.5平方公里，总人口16375人。

潘琴环是南门社区调解委员会主任，工作中，她始终立足本职，尽责尽力，热情为居民排忧解难，无论是婚恋纠纷还是邻里矛盾纠纷，潘琴环始终做到认真履行岗位职责，坚持严格调解与灵活处理相结合，努力做到小事不扩大，大事不激化。

南门社区坐落于老城区，很多建筑年久失修，故而滋生了诸多矛盾纠纷。潘琴环结合社区实际情况，着重排查危房改建、旧房翻新等可能引发矛盾纠纷的因素，对存在的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做到早发现、早解决。

南门社区新华巷一户人家在旧房翻新时未经许可擅自扩大了建筑面积，侵占了隔壁邻居的土地。邻居对此颇为不满，于是向社区反映情况。然而，

由于两户人家都怒不可遏，事情拖延了许久仍未得到解决。

“这是一个与居民基本生活息息相关的问题，如果不能尽快解决，极有可能使矛盾加剧，引发更大的纠纷。”潘琴环了解到这一情况后，前往居民家中深入了解问题产生的根源，并详细记录下双方的需求和意见。经过多次耐心的思想工作，成功化解了双方的矛盾。

居民老欧家附近一条巷子每到下大雨总是变得泥泞不堪，过往行走非常不便，老欧一直想重新修建这条路，但苦于邻居不同意，道路一直无法修建，双方因此争执不休。

潘琴环在了解事情的来龙去脉后，多次与双方当事人进行沟通协调，开展法治宣传，耐心地做工作，经过多次上门协调，邻里双方达成一致，道路也终于开始动工修建。

“现在，坑洼的泥巴路变成了平整

的水泥路，居民出行变得更加方便，邻里相处也和谐了。”

多年来，经潘琴环调解的矛盾没有一起因调解不成功而激化或转化为刑事案件，真正做到了大事化小、小事化了。社会形势日益变化，南门社区的矛盾也呈现出诸多新常态、新问题。潘琴环明白：“要做好调解工作，仅有热情是不够的，还必须全面深入地了解民情、熟知法律常识以及掌握调解相关知识。”

因身兼人民调解员工作，潘琴环充分把握参加庭审的机会，通过现场观摩法官办案，有效丰富自身的法律知识，进一步提升了调解纠纷的能力。

不仅如此，潘琴环还充分利用业余时间学习宪法、民法典、人民调解法等法律法规，并将所学知识融会贯通，灵活运用至调解工作中。

“现在社区居民有什么事都愿意来

找我，遇到矛盾纠纷常常点名要我调解。”潘琴环笑着说。

此前，南门社区居民曾某与邻居陶某发生争吵，双方情绪都较为激动，事态随时可能升级，潘琴环闻讯后一边赶往现场，一边通知社区民警。

到达现场后，潘琴环和民警一起耐心普法释理，曾某和陶某终于冷静下来，理性表达自己的诉求，最终双方达成调解协议。

在潘琴环的带领下，如今，南门社区建立了调委会检查监督制度、定期向司法所汇报工作制度、重点疑难纠纷集体讨论制度，以及处理纠纷回访制度等，进一步规范了社区人民调解工作。由于防范到位，措施得力，社区一些可能诱发群体性事件的问题，全部化解在萌芽状态，充分发挥了人民调解工作“第一道防线”的作用，百姓邻里和睦，群众安居乐业，辖区内治安形势良好。